

# 中国音乐学院

国音教[2018]第 45 号

---

## 关于开展 2018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工作单位：

按照教育部及北京市关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工作部署，根据审核评估工作的要求，学校决定从即日起至 11 月 10 日集中开展 2018 年教育质量监测数据采集填报工作。为按时保质完成此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任务

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表格：含 8 大类，102 张表单，按照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要求填报数据。

### 二、填报方式

所有数据信息均由责任部门负责采集、汇总，并通过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网址：<http://udb.heec.edu.cn>）进行填报。

### 三、进度安排

1. 完成基础数据表的填报。基础数据表中数据要作为数据字典被其他表格数据关联调用，需要优先录入系统中。具体顺序如下：

(1) 10 月 17 日前，党院办公室完成“表 1-3 学校相关党

政单位”、“表 1-4 学校教学科研单位”的数据填报，作为后续填报数据校验的依据。

(2) 10 月 19 日前，教育教学中心完成“表 1-5-1 专业基本情况”、“表 1-5-2 专业大类情况表”，作为后续填报数据校验的依据。

(3) 10 月 26 日前，人力资源中心、教育教学中心、科研处同时填报“表 1-6-1 教职工基本信息”、“表 1-6-3 外聘教师基本信息”、“表 1-7 本科生基本情况”、“表 1-8-1 本科实验场所(时点)、表 1-8-2 科研基地(时点)”。

2. 10 月 26 日—11 月 10 日，各相关部门同步进行其他表格的数据采集并依次序完成填报。

#### 四、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按《2018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任务分解表》(附件 1) 和《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指南》(附件 2) 安排好本单位相关数据填报工作。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数据内涵说明，细致梳理、分析和审核本部门、本单位各类数据，加强协作，精心组织，强化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数据填报工作。

2. 部分数据项采集的协作部门要积极协助，该数据项的内容正确性和文档规范性的审核由责任部门领导负责，部门领导审核未通过，不得进行数据录入和提交。

3. 数据采集、填报工作将实行责任追究制度，按要求层层

负责，认真填报数据，认真审核数据，保证数据质量。

4. 数据审核通过后，请各单位填报人将填报材料打印，部门领导签字后交教育教学中心存档。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教育教学中心 刘一鸣 64887362

附件：

1. 2018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责任分解表
2.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指南

中国音乐学院

教育教学中心

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主题词：2018 年 国家数据平台 通知

中国音乐学院教育教学中心 2018 年 10 月 10 日印发

负责人：黄虎 联系人：刘一鸣 联系电话：64887362